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箭牌家居”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期初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042,218,313.26 元，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当年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93,028,487.71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8,288,026.45 元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1,616,958,774.52 元；母公司（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463,735,103.14 元，2022 年度当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为 182,880,264.48 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8,288,026.45 元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628,327,341.17 元。同时，公司将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即公司 2022 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628,327,341.17 元。

综合考虑投资者回报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总股本 965,612,800 股为基数，2022 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约为 177,672,755.20 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29.96%。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利润分配的具体事宜。同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也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说明

该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